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5 年 3 月 1 日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治锋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投票表决，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

公司本次对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进行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对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调整，由 32 元/股调整为 31.48 元/股（保留两位小数）。

表决情况：赞成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因关联监事赵雪贝女士的配偶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其依法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二）审议通过《关于作废处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

公司本次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计作废处理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44.685 万股。

表决情况：赞成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因关联监事赵雪贝女士的配偶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其依法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处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

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公司为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为符合归属条件的 201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 62.79 万股限制性股票的相关事宜。

表决情况：赞成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因关联监事赵雪贝女士的配偶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其依法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特此公告。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3 月 11 日